

全生指迷方
洪氏集驗方



20179

全
生
指
迷
方

王
貺
撰

中
華
書
局

全生指迷方

叢書集成初編所選墨海
金壺及珠叢別錄皆收有
此書同一版本墨海在先
故據以排印

原序

余昔任左史。遇疾瀕死。考城王貺子亨爲察衆工之用藥。而余以生。因以其所著全生方一編遺予。藏之未暇讀也。繼掌外制。一日得異疾。謀諸醫未決。子亨笑曰。毋恐。此吾書所有也。視某章。病當某藥。如方。信宿而疾良已。於是始奇之。歸居淮南。去王城遠。偶有病。祇訊於書。謫三巴。遷百粵。去醫益遠。又囊本以歸。余以爲之表其端曰。此書直而遂。曲而通。部居標列。而脈絡潛流。形色昭彰。而對治要妙。知方者讀之。智思橫生。不知者猶可按圖而愈疾。眞衛生之奇寶。濟物之良術也。至理不煩。至語不費。余非知道者。而於此乎取之。子亨當官不苟。遇世變。嘗慨然再請出疆萬里。其論著此書。用心救世利物。不特此矣。吳敏序

自序

德彌大者常存乎好生之心。志彌廣者每切於立言爲教。在上世則有伊尹。逮後漢乃見張機。祖述神農之經。發明黃帝之道。雖然術至通神之妙。在乎知慮以爲先。藥至起生之功。必因精能而後效。天無棄物。非人莫知所能。人有常心。非道莫知所適。凝神自悟。觸理皆分。故能贊益天機。悉體陰陽之變。深窮造化。博極生死之源。候色驗形。自契一時之理。剝腸剖臆。難傳後代之精。至於湯液除疴。砭石起死。必當研窮性味。斟酌淺深。治理在於君臣。協攻資乎佐使。方書之行。其來尙矣。有人猶不能刻意研求。專心致志。撰邪抱病。則束手無能。制療處方。則委身紕繆。余竊悲之。於是採古人之緒餘。分病證之門類。別其疑似。定其指歸。陰陽旣明。虛實可攷。若能按圖求治。足以解惑指迷。雖未起死回生。庶幾扶危拯困。故號曰全生指迷。以崇大倫之道焉。考城王貺子亨序。

全生指迷方提要

全生指迷方四卷。宋王貺撰。案書錄解題。貺字子亨。考城人。名醫宋毅叔之婿。宣和中。以醫得幸。官至朝請大夫。是書宋史藝文志作三卷。而傳本久絕。故醫家罕所徵引。或至不知其名。今檢永樂大典所收。按條掇拾。雖未必盡符原本。然大要已略具矣。方書所載。大都皆標某湯某丸。主治某病。詳其藥品銖兩而止。獨覓此書。于每證之前。非惟具其病狀。且一一論其病源。使讀者有所據依。易於運用。其脈論及辨脈法諸條。皆明白曉暢。凡三部九候之形。病證變化之象。及脈與病相應不相應之故。無不辨其疑似。剖析微茫。亦可爲診家之樞要。謹詳加訂正。分爲二十一門。依類編次。而以論脈諸篇冠之于首。因篇頁稍繁。釐爲四卷。不復如其原數焉。

全生指迷方卷一

宋王 貺撰

脈論

論曰。人以天地之氣生。四時之法成。是以有五藏六府。四肢十二經。三百六十五穴。以象五運六氣。四時十二月。周天之度。陰陽變化。與天地同流。乖其氣。逆其理。則陰陽交錯。府藏偏毗。脈行遲速。榮衛失度。百病從生。非脈無以探蹟索隱。所謂脈者。乃天真之元氣。有生之精神。精神去。骸脈理乃絕。故上古聖人體性鑒形。剖別藏府。詳辨經絡。會通內外。各著其情。氣穴所發。各有膺名。善診脈者。靜意視義。觀其變於冥冥之中。以神合神。悠然獨悟。口弗能言。先別陰陽。審清濁。而知分部。視喘急。聽音聲。而知病所生。所謂陰陽者。至者爲陽。謂隨呼而出也。去者爲陰。謂隨吸而入也。動者爲陽。鼓擊躁急也。靜者爲陰。來去沉沉默默也。數者爲陽。謂一呼一吸六至也。遲者爲陰。謂往來不滿三至也。於三部九候之內。察其脈形。有獨異者。謂獨大。獨小。獨疾。獨遲。獨不應。四時者。乃受病之所也。

辨五藏六府部位脈法

左手寸口脈。浮取之屬小腸爲府。沉取之屬心爲藏。其經則手太陽少陰。左手關上脈。浮取之屬膽爲府。沉取之屬肝爲藏。其經則足少陽厥陰。左手尺中脈。浮取之屬膀胱爲府。沉取之屬腎爲藏。其經則足太

陽少陰。右手寸口脈。浮取之屬大腸爲府。沉取之屬肺爲藏。其經則手太陰陽明。右手關上脈。浮取之屬胃爲府。沉取之屬脾爲藏。其經則足太陰陽明。右手尺中脈。浮取之屬三焦爲府。沉取之屬心胞絡。又屬右腎。其經則手少陽厥陰。

辨人迎三部趺陽九候五藏六府脈法

論曰。診脈之法。其要有三。一曰人迎。在結喉兩傍。取之應指而動。此部法天也。二曰三部。謂寸關尺也。于腕上側。有骨稍高曰高骨。先以中指按骨。謂之關。前指爲寸部。後指爲尺部。尺寸以分陰陽。陽降陰升。通度由關以出入。故謂之關。此部法人。三曰趺陽。在足面繫鞋之所。按之應指而動者是也。此部法地。三者皆氣之出入要會。所以能決吉凶死生。凡三處大小遲速相應齊等。則爲無病之人。故曰人迎。趺陽。三部。不參動數。發息不滿五十。未知生死。以三者爲決死生之要也。故人迎一盛。病在太陽。謂陽極也。四盛以上。爲關上。爲隔陽。謂無陰以收也。寸口一盛。病在少陰。二盛。病在太陰。三盛。病在厥陰。厥有盡也。四盛以上。爲關陰。謂無陽以繫也。隔陽者。氣上而不能下。則吐逆。關陰則閉塞。大小便不通。皆死不治。九候者。謂三部之位。一位有三候。浮取之屬陽。沉取之屬陰。中得之爲胃氣。故無胃氣則死。五藏之脈。輕手于皮膚得之者。肺也。至肌得之者。心也。至肉得之者。脾也。至筋得之者。肝也。至骨得之者。腎也。五者輕重皆應。是謂五藏之氣全也。又有推而外之在經絡。推而內之在血脈。凡診平人之脈。當以平旦陰氣未動。陽氣未散。飲食未進。脈絡調和。可以見有餘不足之脈。一呼行三寸。一吸行三寸。呼吸行六寸。而脈四至。呼吸之間。又一

至此盛脈得天全者也。若過十息，脈應五十動，又須與氣相應，往來緩急得中，潤澤如慢水流行源源者，此壽脈無疾也。若不滿五十動一止，此一藏之氣絕，四歲死。三十動一止，三歲死。二十動以下一止，期以歲月死。若與形氣不相應，往來短促，枯燥無首尾，此不壽之脈而多病。凡診病脈，則不拘晝夜，審脈所以察其由，則寒熱虛實見矣。凡脈病人不病者死，人病脈不病者生。

診諸病證脈法

論曰：脈變於內，病形於外，相參以察其理。氣熱脈滿，是謂重實；脈實以堅，謂之益甚。上下相失，不可數者，死。謂至數也。脈口熱而尺反緩，皮膚外證也。滑則從，濇則逆。寸口膚熱而尺膚寒，是經氣有餘，絡氣不足也。尺膚熱，脈滿，寸口膚寒，脈濇，是經氣不足，絡氣有餘也。脈寸虛尺虛，是謂重虛。重虛者，死。寸虛者，病情無常，神不守也。尺虛者，行走恆然。脈滑則生，濇則死。脈急大堅，尺濇而不應，謂之形滿。手足溫則生，寒則死。乳子中風熱，喘鳴肩息，脈緩則生，急則死。下痢白沫，脈沉則生，浮則死。下痢膿血，脈懸絕則死。滑則生，浮濇之脈，身有熱者死。癰疾之脈，博大而滑，久久自已。脈小堅急，死不治。病人口甘而渴，此數食甘美而多肥，五氣之溢也。謂之脾癰。病人口苦，此因數謀慮不決，膽虛氣上溢，是謂膽癰。凡消痺之脈，實大，病久可治。病人身熱如炭，頸膺如格，人迎躁盛，喘息氣逆，太陰脈微細如髮者，死不治。謂氣口與人迎不相應也。心脈滿大，癰癥筋變，肝脈小急，癰癥筋攣，肝脈驚暴有所驚駭，無故而瘡，脈不至，不治自已。謂氣暴厥也。氣復則已。腎脈小急，肝脈小急，皆爲瘕。肝脈併沉爲石水，併浮爲風水，併虛爲死，併小弦爲驚。腎脈大

急沉肝脈大急沉皆爲疝。肺沉搏爲肺疝。太陽急爲癰。膀胱氣也。太陰急爲脾疝。少陰急爲癰。厥心病也。少陽急爲驚。膽病也。脾脈沉鼓爲腸癰。由飽食而筋脈橫解。腸癰爲痔。胃脈沉鼓。胃外鼓大。心脈小急。皆爲偏枯。年不滿二十者三歲死。脈至而搏。血衄身熱者死。心肝脈小沉澹爲腸癰。心脈至如喘。名曰暴厥。不知與人言。脈至如數。使人暴驚。三四日自己。肺脈有餘。病皮痺。閉不通而生癰疹。不足。病肺痺。寒濕脾脈有餘。病肉痺。寒中陰隔塞也。不足。病脾痺。肝脈有餘。病筋痺。脇滿不利。不足。病肝痺。腎脈有餘。病骨痺。身重不足。病腎痺。凡陰病見陽脈者生。謂病人四肢厥惡。寒多汗。脈得洪大數實也。陽病見陰脈者死。謂病人身熱狂躁。譫言欲飲水。脈得沉細微遲也。

辨脈形及變化所主病證法

浮脈之狀。在皮膚。輕手得之。重按則似有若無。王於秋。主風。主虛。主短氣。秋得之爲順。春得之爲賊。邪冬得之爲虛邪。夏得之爲實邪。又爲微邪。其病不治自愈。純浮爲感風。浮弦爲虛勞。浮緊爲風寒。浮芤爲衄血。浮滑爲風痰。浮洪爲風氣壅滯。浮微爲氣不足。浮緩爲風虛。四肢不隨。浮澹爲傷肺。咯血嗽血。浮遲爲傷脾。浮弱爲虛損。浮濡爲氣血俱不足。又看見於何部位。以藏府經絡推之。餘皆倣此消息。沉脈之狀。取於肌肉之下。得之主藏病。沉滯伏匿。在寸爲心肺鬱伏。悲憂不樂。在關爲肝脾不利。中滿善噫。臌脹濕勝。則腫滿。澹泄食不化。支膈。脇滿善恐。在尺則爲石水。腹腫硬。以指彈之。殼殼然有聲。小便澀。沉緊爲腸間積寒痛。沉澀結爲五氣積聚成形。沉數或疾爲骨蒸。沉滑爲腎消。骨枯善渴。小便數。純沉

爲腫重。足膝不利。不得履地。得之於陰濕之氣。沉而微。天藏氣衰。骨痿不能起。

遲脈之狀。往來極遲。一息三至。爲陰盛陽虛之候。若手足厥不回者死。五藏氣短。不能朝於氣口。肺腎俱

衰也。太素脈訣。作肺腎俱絕。

陳無擇三因方云。遲者應動極緩。與人迎相應。則濕寒凝滯。與氣口相應。則虛冷沉積。

爲寒爲痛。遲而濇。爲癥瘕咽酸。

數脈之狀。往來急數。一息六至。爲陽盛陰微之候。寸脈見之。爲熱爲躁爲煩。左關爲目赤頭疼煩滿。右關

爲口臭胃煩嘔逆。尺中見。爲小便黃赤。大便閉澀。與人迎相應。爲熱。與氣口相應。或爲瘡。

洪脈之狀。大而隱指。若大而散漫。是謂氣衰。大而浮。風客於衛。欬出青黃膿如彈丸。大若不出。則傷肺。下

利得脈大。利益甚。霍亂得之。則吉。又其脈主夏。屬心。

虛脈之狀。浮大無力。遲而且柔。又如蜘蛛絲。此陽氣衰。少陰獨居。爲多汗亡陽。形氣蕭索。其人不壽。

散脈之狀。浮而無力。至數不齊。渙漫不收。更甚于虛。或來多去少。按之如無。此氣血俱虛。根本脫離之候。

左寸軟散。爲陽虛不斂。右寸見之。爲氣耗汗出。肝脈軟散。色澤者。當病溢飲。脾脈得之。色不澤。當病足胫

腫。尺脈見散。爲精氣衰耗。又產婦得之。生孕婦得之。死。

芤脈之狀。如浮而大。於指面之下。其形中斷。又如流水不相續。或如瀉漆之形。斷而倒收。又似弦而軟。太

脈訣云。芤脈之狀。中空弦散。

主吐血嘔血衄血。男子失精。婦人胞漏半產血崩。又曰其狀弦大。弦則爲減。大則爲芤。弦

芤相搏。此名爲革。金剋木而傷肝也。芤而滑。嘔吐甚則亡血。芤而數。陽陷陰中。血妄行。芤而急。風冷入血。

下血如豚肝。臍腹痛。死不治。芤而弦。因失血致勞傷。芤而微。或散。久成血枯。

濡脈之狀。極軟弱。如以指按水中綿。如有如無。太素脈訣云。諸部脈形。按之極小。爲陰陽俱不足。濕冷霧露之氣所傷。爲

病頭重。如以濕熱之物裹首。大筋軟短。小筋弛長。爲痿弱。骨不能立。又爲亡津液。精神不收。十便良方云。或偏枯。血脈痺。得之風。冷濕氣也。餘同前。又爲脛痠枯細。手足常厥冷。肉理不密。

微脈之狀。極微。或似有似無。爲氣血不足。爲虛。亡血。亡汗。小便數。或白濁。若微數。爲陰虛客陽。內熱穀

氣少也。若在尺部。腎脂枯。髓不滿骨。若在左關。則肝氣血不足。目視眈眈。筋緩弱。若在右關。則虛滑泄注。

穀不化。腸鳴。及漿粥不入胃。若在右寸。則爲肺損背寒。口中如含霜雪。欬嗽肌疎。不可以風。短氣。若在左

尺。爲心虛恍惚。憂思不樂。多恐。如人將捕之。若六部俱微。則陽不及四肢。足脛冷。手足厥。常欲湯火煖之。

陳無擇三因方云。微者極細而軟。似有若無。與人迎相應。則風暑自汗。與氣口相應。則微陽脫泄。入裏病。

脈微。爲虛。爲弱。爲飢。爲嘔。爲泄。爲亡汗。爲拘急。微弱。爲少氣。爲中寒。

革脈之狀。渾渾革革。至如湧泉。謂出而不返也。爲陰氣隔陽。又爲溢脈。蓋自尺而出。上於魚際。亦謂之離經。

無根本也。又覆脈之狀。自寸口下退。過而入尺。皆必死之脈也。

伏脈之狀。重於沉。指下尋之方得。蓋時見時隱也。太素脈訣云。伏脈之狀。其形沉伏。隱隱其位。此陰陽之氣相伏也。或陰中伏

陽。陽中伏陰。脈疾爲伏。陽內熱。身雖寒。而不欲蓋衣。脈遲小。有來無去。此伏陰在內。陽氣不得入也。其人

身雖熱。而但欲覆被向火。脈實者有伏氣在內。滿者有動氣。在左則左病。在右則右病。在尺則居臍上下。

居臍上爲逆。居臍下爲從。

牢脈之狀如弦而實。尋之則散。太素脈訣云：指下尋之不動。

爲五勞六極七傷之病。若加數疾則發熱。加短遲則發寒。

疾遲不常則寒熱支體迫急情思不樂。

實脈之狀舉按有力。重按隱指。怫怫然氣不利。亦主伏陽在內。蒸熱勞倦。胃氣壅塞。爲內癰。實數爲三焦。

閉熱大便祕。實滑爲癖飲。癥瘕留聚之病。實大爲氣盛閉塞。太素脈訣：實大作實洪。實沉爲藏府氣不通帶短。太素脈訣

云：實而短。爲宿穀不化。

弱脈之狀小而無力。爲精不足。短氣表裏俱衰。爲暴下。陰併於陽。汗出不止者死。又爲脚弱筋緩。足不能

履地。惡寒不可出風。

細脈之狀細細似線。太素脈訣云：其形細微。

陰氣勝陽也。又爲手足寒。氣少。慘慘不舒暢。又血不榮於四肢。謂寒則

澀而不流行也。太素脈訣云：又主冷澀痢。

緩脈之狀不遲不疾。一息四至。往來得中。實得

上氣。太素脈訣云：緩脈之狀如柳葉也。緩甚爲病。四肢不收。受濕而

痺。緩而沉。脾氣滯。志意不舒展。氣痞多噎。緩而濡。肌肉不仁。津液不流行。榮衛失度。因以致風。緩而微。爲

消氣。緩而滑。爲熱中多食。緩而短。穀不化。爲溇泄。緩而浮。爲風。緩而沉。陳無擇三因方云。緩者浮大而軟。

去來微遲。與人迎相應。則風熱入藏。與氣口相應。則怒極傷筋。緩而在下。爲風。爲寒。爲弱。爲痺。爲痿。爲不

仁。爲氣不足。爲眩暈。緩而滑。爲熱中。緩而遲。虛寒相搏。食冷則咽痛。

瀉脈之狀。往來極瀉。如水不能流。或聚於指下。或綿綿如瀉漆。斷而倒收。又似止非止。太素脈訣云。瀉脈之狀。如刀口。到指不離其

主男子亡血失精。婦人胎妊不成。月候凝澀。或崩傷不止。五帶敗血在腹。或血癰成形。筋急寒痺。浮瀉爲肺病。咯血欬嗽。虛勞。瀉中時弦。爲金木相剋。脇下痛。不得臥者。死在左寸。爲心痺寒慄。病積澀血。在左尺。爲病小腹積氣。在右關。則病心腹時滿。在左關。則病筋急積寒。

結脈之狀。大小不定。往來不拘。數至時一止。主氣不流行。腹中癥癖。氣塊成形。或因大病後亡津液。亡血。或驚恐神散而精不收。或夢漏亡精。又多慮而心氣耗也。若無是因。則其人壽不過一二年。

代脈之狀。其來如斷絕而相待。其息以至時搏而動。主血氣虧損。或驚憂積甚。形氣不相得也。滑脈之狀。指下如水之流。或如轉珠而滯礙。太素脈訣云。不緩不洪不實。如珠之形。主嘔吐。主飲。滑而弦細者。爲支飲。欬逆。倚

息。面浮腫。滑而緊。停寒積飲。吞酸。腸間漉漉有聲。滑而弦。留飲在胃。頭痛而眩。滑而數。爲中渴。甚則爲瘧。手足癰癢。搖弱也。滑而緩。熱中消穀引食。滑而細沉。爲消渴。帶微。爲消中。不渴。小便數。滑實。爲氣盛。上熱

滑大而數。爲心氣熱。越多汗。滑而微小。爲多盜汗。在尺滑。爲狐風疝。在右手寸口。爲肺風疝。在右關。則爲脾風疝。在左關。則爲肝風疝。

緊脈之狀。如按繩繖指。三部通度。與弦相似。而有力。舉按皆有餘。主中寒。腹痛切急。在寸口。則中寒口噤。頭痛惡寒。欲得覆被火炙。在關上。則胃冷吞酸。中脘臍腹痛。下利筋寒。或轉筋霍亂。欬嘔膽汁。緊數爲冷

熱痢。下膿血。或身熱。飲食如故。有病處則結癰疽。在尺爲寒疝痛。

促脈之狀。自尺上寸口促急。有來無去。太素脈訣。作有來時止復來。此榮衛無度數。陰氣促陽也。又腎氣離經。升而不降。又爲無陰。而陽無以繫也。若時氣促數。上出寸口。此陽併於血。病赤斑十死一生。若脈見斷絕。爲黑斑。獨陽攻藏氣絕。死不治。

動脈之狀。鼓動而暴於指下不常。氣血相乘。搏擊而動也。或鼓於陽。則一陽爲鈞。如夏脈之盛。或鼓於陰。一陰爲毛。如秋氣之急切勁烈。鼓陽勝而急曰弦。陰緩而陽急也。鼓陽至而絕曰石。陽辟而陰孤也。陰陽相過曰溜。氣相鼓作而動也。

弦脈之狀。如張弓弩弦。應指有力。重按則軟弱。太素脈訣云。狀如琴弦。主春氣。主肝藏。主虛。主痰。主瘧。主勞。弦而微。

氣不足。筋緩不榮。弦急似數。非數。綿綿之狀。勞傷氣促急。四肢煎厥。無首尾。而促疾。虛勞不足。弦弱而疾。

夜多盜汗。弦短而大。榮衛勞傷。內急外緩。兼數則熱。目視眈眈。血不足也。兼遲則寒。筋脈急。攣弦。嚮因失。

血。女子則月閉。血瘕。弦緊爲虛寒。裏急。寒疝。少腹痛。面青下利。弦遲而濇。出入無首尾。爲寒閉。血少。筋乾。

太素脈訣。急作弦而急。或偏枯。血脈痺。得之風冷濕也。十便良方云。沉而微。五藏氣衰。骨疼不能起。

短脈之狀。往來極短。不待息盡而回。或無首尾。但見於指面。亦不待氣來而至。其人短氣息。或不能長息。

又爲大下。脫氣。又主久病。

長脈之狀。往來指下。息隨而盡。其有餘。如操帶物之長。太素脈訣云。長脈之狀。往來至長。稟賦氣強勝血。而氣擁。其人壽。

若加大而數。爲病。陽盛內熱。當利三焦。

全生指迷方卷二

寒證

論曰。若其人洒淅惡寒。但欲厚衣。近光隱隱。頭重。時痛。鼻塞。塞。涕如膿。欬嗽。動輒汗出。或無汗。甚則戰慄。此由寒中於外。或由飲冷傷肺胃。內外合邪。留而不去。謂之感寒。寒從外至者。兩手寸口脈俱緊。或但見於右寸。寒從內起者。其脈遲小。無汗者。小青龍湯主之。小汗者。溫肺湯主之。

小青龍湯

五味子

細辛去苗

乾薑

半夏湯洗七遍

甘草炙各

右爲散。每服五錢。水二大盞。薑三片。棗一箇。擘破。同煎至八分。去滓。溫服。溫肺湯方缺。

若陰寒積冷。心腹大痛。嘔逆惡心。手足厥冷。心胃不快。腰背疼痛。良薑湯主之。

良薑湯

高良薑一兩。剉。炒。

官桂一兩。去皮。

當歸去蘆。剉。炒。一兩。

乾薑炮。一塊。

人參一兩。去蘆。

吳茱萸七錢半。炒。

白茯苓一兩。

附子炮。半兩。

右爲散。每服二大錢。水一盞半。入生薑五片。煎至七分。去滓。空心服。